



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全球行动计划

阿尔巴尼亚、澳大利亚、加拿大、加纳、冰岛、日本、黎巴嫩、挪威、
巴拿马、南非、瑞士、泰国、土耳其、美国、赞比亚和
欧洲联盟 28 个成员国提出的决议草案

第六十八届世界卫生大会，

PP1 审议了落实 WHA67.25 号决议“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进展摘要报告以及关于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全球行动计划草案的报告¹；

PP2 忆及关于合理使用药物的 WHA39.27 和 WHA47.13 号决议、关于新出现的疾病和其它传染病：对抗菌素的抗药性的 WHA51.17 号决议、关于全球健康保障：对流行病的预警和反应的 WHA54.14 号决议、关于改进对抗菌素抗药性控制的 WHA58.27 号决议、关于药物的合理使用方面的进展的 WHA60.16 号决议、关于研究与开发方面筹资和协调问题协商性专家工作小组报告的后续事宜的 WHA66.22 号决议以及关于抗菌素耐药性的 WHA67.25 号决议；

PP3 意识到获得有效的抗微生物药物是大部分现代医学的前提，而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的增加使来之不易的卫生和发展成就特别是那些通过卫生相关千年发展目标而实现的成就面临风险，并且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影响公共卫生部门持久地应对包括结核病、疟疾和艾滋病毒/艾滋病在内的许多传染病；

PP4 认识到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主要影响人类健康，但造成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的因素及其（经济和其它）后果超越卫生领域，因而需要以“同一个健康”思路并超越这一思路，在全球、区域和国家层面采取一致、全面、综合的方法，人类医学、兽医、农业、金融、环境和消费者等不同部门和行动者均需参与；

¹ 文件 A68/19 和 A68/20。

PP5 意识到抗微生物药物的不当使用仍然是高收入、中等收入和低收入国家中一个迫切和广泛的问题，对包括细菌、病毒和寄生虫在内的多种病原体中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的增加产生严重的后果；

PP6 注意到尽管会员国、秘书处及各伙伴在数十年中持续做出努力，但多数发展中国家在提高优质、安全和有效的抗微生物药物的可得性和可负担性方面仍然面临众多挑战；

PP7 认识到，虽然已有大量投资用于应对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但需要筹集显著更多的资源以便支持国家、区域和全球级的有效行动，包括通过提供技术援助，尤其是向低收入和中等收入国家；

PP8 重申加强感染预防和控制的重要性，包括社区和卫生保健机构中的良好环境卫生和个人卫生；

PP9 认识到免疫作为最具成本效益的公共卫生干预措施之一的重要性，而且疫苗在减少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方面具有重要的作用；

PP10 强调迫切需要研制新的抗微生物药物以及有效、快速和低费用的诊断工具、疫苗及其它干预措施，并忆及公共卫生、创新和知识产权全球战略和行动计划以及关于研究与开发方面筹资和协调问题协商性专家工作小组报告的后续事宜的 WHA66.22 号决议，其中涉及药物市场失灵的问题；

PP11 承认迫切需要更协调和谐的监测系统以便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层面上监测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包括需要制定国际上商定的人类健康、医学、兽医和农业跨部门数据收集和报告的标准；

PP12 强调需要在人类健康、兽医和农业部门中通过有效的大众宣传规划、教育和培训，提高对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的认识和了解，

(OP1) 通过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全球行动计划；

(OP2) 敦促会员国¹:

- (1) 实施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全球行动计划中为会员国建议的行动，并根据国家重点和具体情况进行调整；
- (2) 筹措人力和财力资源，落实加强遏制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工作的计划和战略；
- (3) 到第七十届世界卫生大会召开时，具有与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全球行动计划相一致的国家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行动计划；

(OP3) 促请国际、区域和国家伙伴实施必要的行动，以便促进实现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全球行动计划的五项目标；**(OP4) 要求总干事：**

- (1) 实施秘书处在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全球行动计划中的行动；
- (2) 以“同一个健康”思路的精神，加强粮农组织、国际兽疫局和世卫组织与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作斗争的三方合作；
- (3) 与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战略和技术咨询小组、会员国¹、粮农组织和国际兽疫局及其它相关伙伴一起开展工作，制定监测和评价框架，包括确认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全球行动计划实施工作和有效性的可衡量指标；
- (4) 与会员国¹及相关利益攸关方协商，制定并实施在人类卫生工作中监测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的全球规划，包括监测和报告标准与工具、病例定义、外部质量评估方案以及建立在每个世卫组织区域支持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监测和外部质量评估的世卫组织合作中心网络；
- (5) 与会员国¹及相关利益攸关方探讨各种方案，以便根据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全球行动计划制定一个全球开发和管理框架，目的是支持开发、控制、分发和适当使

¹ 适用时，还包括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

用新的抗微生物药物、诊断工具、疫苗及其它干预措施，同时保护现有的抗微生物药物，并考虑到所有国家的需求；

(6) 与联合国秘书长协商制定方案，不迟于 2016 年在联合国大会的范围内召开一次高级别会议，包括可能的可交付成果，这些成果可以包括对本决议第 4.3 和 4.4 段开展工作的结果；

(7) 向各国提供支持和技术援助，并特别注重于发展中国家；

(8) 根据 2016-2017 年规划预算和 2014-2019 年第十二个工作总规划，为秘书处留出足够的资源以便实施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全球行动计划草案；

(9) 向第七十届、第七十二届和第七十四届世界卫生大会提交关于本决议落实进展情况的双年度报告，并为第六十九届世界卫生大会编写一份中期报告。

= = =